**重庆三峡银行**

**手机银行APP、三峡付（商户版）APP**

**金融科技产品认证服务项目**

**比选文件**

**2023年4月**

**目录**

[第一章比选公告 3](#_Toc67393575)

[第二章服务内容及要求 5](#_Toc67393576)

[第三章商务条款 6](#_Toc67393577)

[第四章评选方法、评选标准和废选条款 8](#_Toc67393578)

[第五章参选人须知 11](#_Toc67393579)

[第六章参选文件格式 17](#_Toc67393580)

# 第一章比选公告

本行为保障手机银行APP、三峡付（商户版）APP的安全合规性，提升APP安全防护能力，拟采购手机银行APP、三峡付（商户版）APP金融科技产品认证服务，包含证书有效期内的年度监督审查服务，整体服务期三年。现对手机银行APP、三峡付（商户版）APP金融科技产品认证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比选，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参选人进行参选。

## 一、比选项目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最高限价** | **中选人数量** | **备注** |
| 1 | 手机银行APP、三峡付（商户版）APP金融科技产品认证服务项目 | 51万元 | 1 | 含税价 |

## 二、参选人资格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5.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人及法定代表人没有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特定资格条件

1、参选人需具备金融科技产品认证资质。

注:以上证明文件若比选人存疑，参选人需提供原件备查，参选文件中须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并逐页加盖公章。

## 三、比选文件的获取

本次比选公告在本行官网（http://www.ccqtgb.com）上发布。

## 四、比选保证金的递交

1、参选保证金的金额：10,000元整（大写：壹万元整）。

2、参选保证金缴纳方式：参选人从参选人的银行账户，通过转账或电汇方式直接划付至下面指定的账户，否则，参选保证金无效。参选人自行考虑汇入到账时间风险，本项目参选保证金不接受任何形式保函（包括电子保函）；

**摘要需备注：项目编号2023-19号比选保证金。**

3、参选保证金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5月10日17时00分。**

4、参选保证金专用账户如下：

**户名：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重庆三峡银行营业部**

**账号：0101014040000043**

## 五、参选文件的递交

1．参选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年5月10日17时00分**，可通过**顺丰快递**寄送至重庆江北区江北城汇川门路99号东方国际广场28楼重庆三峡银行计划财务部

邮政编码：400024

联系人：敬希

电话号码：023-88890395

2．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参选文件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本行官网（http://www.ccqtgb.com）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比选人：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江北城汇川门路99号东方国际广场

联系人：敬希

采购咨询电话：023-88890395

业务咨询电话：15515649778

邮箱：sx.jcb@ccqtgb.com

# 第二章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总体要求**

协助我行完成手机银行APP、三峡付（商户版）APP金融科技产品认证，保障我行手机银行APP、三峡付（商户版）APP的安全合规性，提升APP安全防护能力。

**二．服务内容与要求**

（一）首年手机银行APP、三峡付（商户版）APP金融科技产品认证服务，包含首年手机银行APP、三峡付（商户版）APP的检测、认证服务。

1. 提供移动金融客户端检测机构，机构须为中国金融科技产品认证管理平台公示机构之一，检测内容需包含移动金融客户端认证所需的检测项，及时反馈检测过程中发现的漏洞、风险项等，出具问题清单，提供修复建议，进行复测，出具检测报告。
2. 对我行手机银行APP、三峡付（商户版）APP进行移动金融客户端应用软件认证工作，及时反馈过程中发现的漏洞、风险项，提供修复建议，进行复审，出具认证证书，协助完成备案。

（二）证书有效期内的年度监督审查服务，包含证书有效期内的监督审查服务。

1. 在证书有效期内，中选人应合理规划本行手机银行APP、三峡付（商户版）APP认证服务开展周期，适时提出年度监督审查通知，在证书暂停前完成年度监督审查服务。

## 三、知识产权要求

如无特殊说明，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加工、交互的一切项目信息、资料和知识产权均归采购人所有。未经采购人事先同意，参选人不得将前述属于采购人知识产权的全部或部分转让给任何第三方，也不得进行任何形式的复制、改编、编译或衍生开发或者许可他人使用。

**四、其他要求**

1、中选人须承担本项目检测、认证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2、中选人必须签订《保密承诺书》，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接触到的本行知识产权、经营信息、客户信息均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将有关内容提供给第三人。

3、中选人应在合同签署后1个月内组织开展手机银行APP、三峡付（商户版）APP金融科技产品认证工作，并完成检测人员入场。

4、中选人在整个服务期内，应积极响应、协调包括检测、复测、问题清单出具、认证证书出具、证书备案等服务事项。

# 第三章商务条款

**一、交付时间、实施方式及交付物**

1. 交付时间：

1、合同签署后1个月内中选人协助比选人启动手机银行APP、三峡付（商户版）APP金融科技产品认证工作。

2、证书生效第一年内中选人协助比选人组织开展并完成手机银行APP、三峡付（商户版）APP金融科技产品认证第一次年度监督审查服务。

3、证书生效第二年内中选人协助比选人组织开展并完成手机银行APP、三峡付（商户版）APP金融科技产品认证第二次年度监督审查服务。

（二）实施方式：

1、认证与检测需现场开展。

（三）交付物：

1、手机银行APP金融科技产品认证证书，三峡付（商户版）APP金融科技产品认证证书。

**二、****付款方式**

本合同实施款项采用分期付款：

合同签订后，乙方协助甲方完成手机银行APP、三峡付（商户版）APP首年金融科技产品认证和备案工作，并提供认证证书和备案通过证明后30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合法足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并确认无误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40%给乙方。

乙方协助甲方完成手机银行APP、三峡付（商户版）APP金融科技产品第一次年度监督审查认证和备案工作，并提供完成监审的认证证书和备案通过证明后30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合法足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并确认无误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30%给乙方。

乙方协助甲方完成手机银行APP、三峡付（商户版）APP金融科技产品第二次年度监督审查认证和备案工作，并提供完成监审的认证证书和备案通过证明后30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合法足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并确认无误后3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30%给乙方。

**三、保密条款**

（一）保密范围

中选人在实施过程中接触到的比选人知识产权、经营信息等。

（二）保密责任

双方互为保密资料的提供方和接受方，负有保密义务，承担保密责任。除经过双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有关内容提供给合同以外的第三人。

**四、报价要求**

1、参选人应严格按照《参选文件格式》的“报价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认真填写。

2、报价单上应列明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税率。

**五、知识产权**

1、中选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以及在项目中用到的各种工具、产品、组件、文档不得侵犯任何方的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益。不得侵犯比选人商誉，任何人未经比选人同意不得使用比选人合法所有的知识产权，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选人承担赔偿责任。如无特殊说明，本项目定制开发部分知识产权归比选人所有。

2、一经发现中选人将我行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系统代码违规转让、销售、赠送或泄露给第三方，或者通过互联网渠道（如百度网盘、GitHub仓库等）违规公开分享与该系统相关的重要配置数据、开发设计文档以及产品源代码，将视情节轻重情况给予中选方相应处罚（处罚金额不低于合同金额的10%）。

**六、其他**

1、参选人必须在参选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比选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2、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合同中详细约定。

3、如比选文件与合同条款不一致，则以合同约定为准。如果比选文件和合同条款不一致，以合同约定为准。

# 第四章评选方法、评选标准和废选条款

**一、评选方法**

（一）评选方法定义

本项目采用最低价评分法进行评选。最低价评分法是指在全部满足比选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统一的价格要素评定最低报价，以提出最低报价的参选公司作为中选候选人。满分为100分。若参与比选供应商不足三家，经专家评审小组判定，具有相对行业竞争力的响应单位参选人可转为竞争性谈判或者单一来源采购。

（二）评选程序

评选工作由比选人物资采购管理委员会负责组织，负责具体评选事务。按以下程序独立履行评审职责：

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的规定，对参选文件中的资格证明、参选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参选人是否具备参选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 1 | 基本资格条 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参选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直属的分支机构（直属的分支机构参与参选必须具有总公司的授权委托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注）；参选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提供书面声明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书面声明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书面声明 |
| （5）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书面声明 |
| （6）法人及法定代表人没有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截图 |
| 2 | 特定资格条件 | （1）参选人需具备金融科技产品认证资质 | 提供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认证机构批准书扫描件，认证领域需包含金融科技产品 |
| 3 | 参选保证金 | 足额缴纳参选保证金 |
| **注：参选人按“三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以参选人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

2、符合性检查。依据比选文件的规定，从参选人参选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比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有效性审查 | 参选文件签署 | 参选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
| 参选方案唯一 | 只能有一个方案参选。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完整性审查 | 参选文件份数 | 参选文件正、副本数量符合比选文件要求。 |
| 参选文件内容 | 参选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
| 3 | 响应程度审查 | 参选文件内容 | 对比选文件第二章、第三章规定的比选内容作出响应。 |
| 参选有效期 | 满足比选文件规定。 |

3、澄清有关问题。对参选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比选人集中采购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选委员会成员签字）要求参选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参选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参选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参选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比较与评价。按比选文件中规定的评选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参选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物资采购管理委员会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参选人的参选文件进行评价、打分，对同一参选人同一评分项的打分偏离较大的，应对参选人的参选文件进行再次核对，确属打分有误的，应及时进行修正。复核后，汇总每个参选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5、推荐中选候选人名单。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中选候选人。得分排名第一的参选人为第一中选候选人，以此类推排名。

**二、评选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类** | **评分指标** | **分项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参选报价（100分） | 参选总价（100分） | **100** | **基准价**：取所有合格的参选单位报价的最低价为基准价。最低者得满分。在此基础上，其它各参选单位的报价与基准价相比，每增加1%扣3分，不足1个百分点，按照比例计算，扣完为止。以上计算取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 **合计** | **100** |  |

**三、无效参选条款**

参选人或其参选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应为无效参选：

（一）参选人未按比选文件规定提交足额参选保证金的；

（二）参选人未通过资格性检查，参选文件未通过符合性检查或参选文件经证实存在弄虚作假的；

（三）参选人超出其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上经营范围（业务范围）参选的；

（四）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参选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上述参选人的参选均无效；

（五）参选文件不满足比选文件第六章参选文件格式中所规定签字、盖章的；

（六）参选文件出现多个参选方案或参选报价的；

（七）参选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

（八）参选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或附有比选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四、废选条款**

评审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应予废选：

（一）参选人的报价均超出最高限价，比选人不能支付的；

（二）出现影响比选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因重大变故，比选任务取消的。

废选后，除比选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比选。

# 第五章参选人须知

**一、参选费用**

参选人参与本比选项目时，一切与参选有关的费用均由参选人自理。

**二、参选人**

1、合格参选人条件

合格参选人应完全符合比选文件第一章中规定的参选人资格条件，并对比选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2、参选人的风险

参选人没有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参选人没有对比选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参选被拒绝或评定为无效参选。

**三、比选文件**

比选文件是参选人编制参选文件的依据，是评选委员会评判依据和标准。比选文件也是比选人与中选人签订合同的基础。

1、本行对比选文件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比选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2、参选人对比选文件如有异议，应在参选截止时间前五个日历日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本行。本行对已发出的比选文件需要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比选文件收受人。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

3、参选人对比选文件有异议的，应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否则视同认可比选文件所有要求。逾期提出异议的，本行不予受理。

**四、参选**

参选人应当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编制参选文件，并对比选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一）参选文件组成

参选文件参选人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参选人应按照第七章“参选文件格式”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否则有可能影响参选人的参选文件响应程度得分。

（二）联合参选

本比选项目不接受联合参选

（三）参选有效期

参选有效期为参选截止日期后90天内。

（四）参选保证金

1、参选人应在参选截止时间前，按比选文件第一章规定向比选人缴纳参选保证金。

2、参选保证金为参选的有效约束条件。

3、参选保证金的有效期限在参选有效期过后30天内继续有效。

4、参选保证金币种应与参选报价币种相同。

5、比选人应当在确定中选人，且与中选人签订合同后五个工作日无息退还参选保证金。

6、参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参选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参选人在参选有效期内撤回参选文件的；

（2）参选人在参选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选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比选人签订合同的；

（4）中选人将中选项目转让给他人的；

（5）中选人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其他严重扰乱比选程序的；

（五）参选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参选文件一式二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必须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

2、参选文件正本中，每一页均应由参选人加盖公章，其中规定格式的文件应当按要求签名和加盖参选人公章。

3、若参选人对参选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参选人公章或由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4、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参选文件概不接受。

（六）参选报价

1、参选人应严格按照“参选文件格式”填写报价。

2、参选人的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即在参选有效期内参选价格固定不变。

3、本项目只接受一个参选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参选将不予接受。

（七）修正错误

若参选文件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报价一览表总价与参选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2、参选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5、对不同文字文本参选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评选委员会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参选人参选报价，参选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参选报价对参选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参选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参选将作为无效参选处理。

（八）参选文件的递交

1、参选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参选文件的正本、副本均应用信封分别密封。信封上注明项目名称、参选人名称地址、“正本”、“副本”字样及“不准提前启封”字样。信封的封口须加盖参选人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则其参选将作为无效参选处理。

**五、开标**

开标由比选人物资采购管理委员会组织按照我行相关开标流程开标。

**六、评选**

见第四章内容。

**七、定选**

1、定选原则

比选人和评选委员会按照评选报告中推荐的中选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中选人，如中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比选人和评选委员会可以确定依次其后的候选人为中选人，以此类推。

2、不承诺最低价格中选。

3、若中选人参选材料出现造假、不实等与实际查询结果不符或无故弃选的情况，比选人有权选择重新比选或顺延下一中选候选人，由此带来的损失比选人有权通过没收参选保证金等方式进行追溯。

**八、签订合同**

1.比选人指定的使用单位将在自中选通知发出之日起，依据比选文件和中选人参选文件的约定，按照比选人内部流程与中选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比选文件和中选人参选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比选文件、中选人的参选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4.签订合同后，若中选人无法按要求履约，比选人可以废除中选人资格，并可选择按照中选候选人顺位与第二候选人签订合同。

## 九、纪律与要求

参选人不得相互串通参选或者与比选人串通参选，不得向比选人行贿谋取中选，不得以他人名义参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选；参选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参选人相互串通参选：

（1）参选人之间协商参选报价等参选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参选人之间约定中选人；

（3）参选人之间约定部分参选人放弃参选或者中选；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参选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选；

（5）参选人之间为谋取中选或者排斥特定参选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参选人相互串通参选：

（1）不同参选人的参选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参选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参选事宜；

（3）不同参选人的参选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4）不同参选人的参选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参选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参选人的参选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参选人的参选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参选的，属于以他人名义参选。

4、参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一）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二）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虚假业绩；

（三）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四）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五）其它弄虚作假的行为。

针对以上情况，比选人有权没收参选人的参选保证金，并保留进一步追究由此带来损失的权利。

## 十、质疑、投诉

1.参选人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参选人需在比选截止日期前以书面形式向比选人提出质疑。比选人在收到参选人书面质疑后三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2.参选人对公示的中选结果有异议，参选人需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比选人提出质疑。本行在公示截止日期前负责书面答复。

3.参选人对比选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有异议， 可向本行纪检监察部投诉。

采购质疑邮箱：sx.jcb@ccqtgb.com

采购投诉邮箱：sxyhjjz@ccqtgb.com

## 十一、终止比选

1、因情况发生变化或其他原因造成该项目取消的，本次比选自动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责任，比选人无息退还参选保证金。

2、签订合同之前，比选人发现中选候选人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比选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比选人可废除中选人或中选候选人资格。

# 第六章参选文件格式

**手机银行APP、三峡付（商户版）APP**

**金融科技产品认证服务项目**

**参选文件**

**参选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年月日**

**目录**

1. 参选函
2. 参选人基本情况介绍，资质证明等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4. 报价一览表
5. 分项报价明细表
6. 书面声明
7. 服务内容及要求偏离表
8. 商务条款偏离表
9. 参选保证金
10. 服务水平协议（SLA）

## 参选函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比选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比选项目的参选。

1、愿意按照比选文件中的一切要求，以人民币小写：，人民币大写：的参选总价承担和完成本项目。

2、我方现提交的参选文件为：参选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3、如果我方参选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按相关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的责任。

4、我方愿意提供比选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5、我方理解最低价格不是中选的唯一条件。

6、参选有效期为参选截止日期后90天内。

参选人（公章）：

地址：

电话：传真：

网址：

年月日

## 参选人基本情况介绍，资质证明等

|  |  |
| --- | --- |
| 参选人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传真 |  | 网址 |  |
| 组织结构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总人数： |
| 企业资质等级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营业执照号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技工 |  |
| 经营范围 |  |
| 备注 |  |

注：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资质证明复印件等。加盖鲜章。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致：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参选人名称）任（职务名称）职务，是（参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参选人公章）

年月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

致：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参选人法定代表人名称）是（参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参选、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被授权人：参选人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签字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参选人公章）

年月日

## 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参选人全称 |  |
| 比选项目名称 |  |
| 项目报价 |
| 项目不含税价 | 增值税税率 | 含税价 |
| 小写：大写： |  | 小写：大写： |
| 备注： |

注：若含有多种税率，请注明各自金额比重，否则统一按低税率核算价格得分。若遇国家税率调整，则保持不含税价不变，重新计算含税价格。

参选人：法人授权代表：

（公章）（签章）

年月日

有关说明：

报价一览表在开标大会上当众宣读，务必填写清楚，准确无误。表格可扩展。

## 分项报价明细表

(自定义表格形式)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价格 |
| 1 | 首年APP金融科技产品认证服务（单款） | 认证费 |  |  |
| 检测费 |  |
| 2 | 证书有效期内的年度监督审查服务（单款），第一年 | 认证费 |  |  |
| 检测费 |  |
| 证书有效期内的年度监督审查服务（单款），第二年 | 认证费 |  |  |
| 检测费 |  |
| APP数量/款 | 2（包含手机银行APP、三峡付商户版APP） | 合计报价（含税） |  |
| 税率 | % |
| 备注 |  |

此报价表形式仅供参考，请根据实际报价调整表格

## 书面声明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

致：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参选人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比选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参选人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参选人公章）

年月日

## 服务内容及要求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比选文件条目号 | 比选文件服务条款 | 参选文件对应服务条款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务条款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比选文件条目号 | 比选文件商务条款 | 参选文件对应商务条款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参选保证金

注：附参选保证金交款凭据复印件

**关于重庆三峡银行**

**手机银行APP、三峡付（商户版）APP**

**金融科技产品认证服务项目**

**退还保证金申请书**

重庆三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我司参加贵单位项目比选，缴纳保证金元整，请在定选结束后，将保证金退还到以下账户：

单位名称：

开户行：

账号：

附件：银行划款凭证（加盖公章）

参选单位全称（加盖公章）

备注：参选时单独递交，方便比选人退还参选保证金。

## 服务水平协议（SLA）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服务定义** | **服务标准** | **服务标准计算** | **操作流程** | **建议达到的标准** | **违约金标准** |
| 1 | 任务响应 | 衡量乙方在需求与问题响应方面的能力 | 乙方在收到甲方任务后2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反馈确认任务的实施方案、计划和工作量等 | 任务响应及时率＝（乙方在2个工作日内确认任务的次数/甲方提出的总任务次数）×100% | 甲方应当明确任务提出时间，乙方应当向甲方发出一个确认任务响应信息 | 任务响应及时率≥90% | 　 |
| 2 | 任务完成情况 | 衡量乙方按计划完成任务的能力 | 乙方应当在双方确认的时间内完成任务 | 任务完成及时率＝（规定时间内完成任务的次数/总任务数）×100% | 甲方标识出每一项任务完成的具体时间，对比乙方给出的任务完成计划时间 | 任务完成及时率≥90% | 　 |
| 3 | 项目延期 | 衡量乙方对项目整体实施进度的控制能力 | 乙方原因导致的项目进度偏差 | 进度偏差率=进度偏差天数/项目计划中进度天数 | 按项目计划为基准计算进度偏差天数 | 进度偏差率≤20% | 20%＜进度偏差率≤30%，每偏差一天按合同金额的0.1%罚款，进度偏差率＞30%并且延期3个月以上，罚款合同金额的10% |
| 4 | 交付文档数量及质量 | 衡量甲方内部人员对乙方所提供文档的满意情况 | 交付文档数量及质量满足甲方要求 | 满意度4级以上指标比率＝（被评为4级以上满意度的服务指标/交付文档总数）×100%；客户满意度级别为：1级（非常不满意）；2级（不满意）；3级（一般满意）；4级（满意）；5级（非常满意） | 甲方根据乙方交付的文档数量及收集的满意度4级以上指标比率计算 | 文档数量不少于乙方要求数量；满意度4级以上不低于70% | 文档每缺少一个扣除合同金额2000元；文档数量被评为3级以下的应立即整改，否则扣除合同金额1000元。 |
| 5 | 人员纪律性 | 衡量乙方人员是否遵守甲方的日常规章和操作规范 | 乙方人员现场实施过程中不得违反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和操作规范 | 乙方人员违规次数 | 甲方根据自身检查及其他管理部门和处室的检查结果为依据统计乙方人员违规次数。 | 人员违规次数=0 | 乙方人员违规每次扣除乙方金额人民币500元。 |
| 6 | 外包安全事件 | 控制外包操作风险 | 乙方不得出现危害甲方生产运行安全、数据安全等外包安全事件。 | 根据甲方监管要求定义的安全事件，包括不限于造成办公环境物理安全隐患，破坏测试环境数据，在生产运营系统上违反规定进行数据操作或在实施过程中留下信息系统后门等行为。 | 甲方根据监管要求及时间的危害程度判定 | 外包安全事件=0 | 每次事件扣除乙方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元，并要求乙方赔偿实际损失。 |
| 7 | 检测、认证服务质量 | 衡量乙方检测、认证服务质量 | 首次获证后至服务期结束，不得因乙方检测、认证服务质量原因，导致出现在乙方检测、认证版本范围内应发现而未发现的问题被甲方监管机构发现或通报的事件。 | 乙方检测、认证版本范围内应发现而未发现的问题，导致甲方被监管机构发现或通报的事件次数。 | 甲方根据监管要求及所受损失程度判定 | 事件次数=0 | 每次事件罚款合同金额的10%，并要求乙方赔偿实际损失。 |
| 8 | 服务协调度 | 衡量乙方在整个服务期内对甲方的服务的协调程度 | 乙方在整个服务期内，应积极响应、协调包括检测、复测、问题清单出具、认证证书出具、证书备案等服务事项。 | 乙方在整个服务期内，应积极响应包括检测、复测、问题清单出具、认证证书出具的服务事项，主动完成与检测机构检测事项对接、协助完成认证证书在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的备案事宜。 | 甲方根据项目执行期间乙方未积极响应服务协调次数判定 | 未积极响应服务协调次数=0 | 每次事件扣除乙方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元，并要求乙方赔偿实际损失。 |
| 9 | 证书暂停、撤销风险 | 获证后，认证证书暂停、撤销的风险。 | 乙方因未充分评估服务实施周期等原因，出现获证后证书暂停、撤销事件。 | 乙方在整个服务期内，因未合理规划监督审查实施周期等原因，导致出现证书暂停、撤销的事件。 | 甲方根据证书生效情况判定。 | 证书暂停、撤销事件=0 | 证书暂停扣除当年应付乙方款项的20%，证书撤销扣除当年应付乙方款项的40%，并要求乙方赔偿实际损失。 |
| 合计 | SLA满足率 | 此数据是衡量满足要求的SLA个数与整体SLA个数的百分之整体的比率。 | 衡量乙方达到要求的SLA占全部SLA的百分比。 | SLA满足率＝（满足SLA的个数/总体SLA的个数）×100% | 为了这个度量报告，需要持续汇报SOW中所有SLA情况。 | SLA满足率≥70% | SLA满足率每低于标准5%，扣除合同金额的1%。 |